

廉江市临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廉江市武陵水库清淤及库区治理工程 防洪评价报告修编服务项目的情况说明

各意向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2025 年 8 月 26 日发布实施的《洪水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SL/T808-2025)》相关要求，原《河道管理范围内防洪评价报告编制导则 (SLT808-2021)》和原《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导则 (SL520-2014)》进行合并修订。至此，“河道管理范围内涉河建设项目和蓄滞洪区内非防洪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统一规范称为“河道管理范围内涉河建设项目和蓄滞洪区内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因此需更改项目名称。

特此说明。

廉江市临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日

